证券代码：605179　　证券简称：一鸣食品　　公告编号：2026-040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概括

为了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当期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550.03万元。详见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417.09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8.5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8.59
资产减值损失	132.94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132.94
合计	550.03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一）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应收账款按照单项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应收账款减值损失金额218.5万元

（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计提坏账准备，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计提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金额198.59万元。

（三）存货跌价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相关规定，公司存货按期末存货的市场价扣除相关销售税费后与存货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132.94万元。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各项减值损失合计550.03万元，减少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550.03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做出的判断，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不涉及会计计提方法的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5179　　证券简称：一鸣食品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89,469,970.27	−7.34	2,079,056,978.87	−3.10
利润总额	−4,783,820.84	−125.05	48,775,883.01	−2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12,050.58	−136.73	33,799,214.60	−2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0,183.11	−107.26	38,732,586.76	−1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72,513,570.04	−50.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0	−136.72	0.0843	−2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0	−136.72	0.0843	−2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506	−1.7276	2.9531	−1.22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882,690,903.20	2,812,611,831.40		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54,105,893.91	1,134,994,903.35		1.68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14,071.49	−9,052,815.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41,466.78	5,555,712.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1,904.38	809,919.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6,563.45	−1,520,473.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5,396.31	725,715.41	
合计	−4,331,867.47	−4,933,372.1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125.05	主要系营业收入同比下降，毛利额相应减少以及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综合影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136.73	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107.26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50.77	主要系本期集中支付供应商款项，同时受营业收入下降、政府相关补助规模缩减共同影响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136.72	主要系营业收入同比下降，毛利额相应减少以及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综合影响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136.72	同上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6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明春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908,000	40.38	0	无	0
李美香	境内自然人	76,194,000	19.00	0	无	0
朱立群	境内自然人	31,756,000	7.92	0	无	0
朱立科	境内自然人	31,756,000	7.92	0	无	0
李红艳	境内自然人	15,878,000	3.96	0	无	0
平阳心悦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858,900	3.71	0	无	0
平阳鸣牛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44,000	0.73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869,742	0.47	0	无	0
平阳诚悦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72,000	0.34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1,900	0.28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明春集团有限公司	161,9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908,000
李美香	76,194,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194,000
朱立群	31,7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56,000
朱立科	31,7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56,000
李红艳	15,87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78,000
平阳心悦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58,9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58,900
平阳鸣牛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44,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69,742	人民币普通股	1,869,742
平阳诚悦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2,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2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1,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朱明春、李美香、朱立科、朱立群、李红艳属于一致行动人； 2、明春集团的股权结构为：朱明春持股70.00%，李美香持股10.00%，朱立科持股10.00%，朱立群持股1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8,379,392.40	453,851,003.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000,000.00	41,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8,132,500.87	205,654,387.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7,039,621.26	27,669,283.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367,911.63	15,409,232.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1,816,024.87	121,407,044.4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109,916.68	8,768,862.72
流动资产合计	912,845,367.71	873,759,813.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3,646,013.57	1,261,649,557.67
在建工程	198,033,168.64	90,647,122.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150,179,019.77	154,387,896.96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3,053,166.74	138,682,996.07
无形资产	172,216,186.61	175,982,458.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127,557.64	18,026,634.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200,894.52	95,298,142.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89,528.00	4,177,21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9,845,535.49	1,938,852,018.13
资产总计	2,882,690,903.20	2,812,611,831.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0,445,193.01	314,967,559.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9,957,305.09	171,573,208.44
应付账款	341,385,715.80	365,631,407.36
预收款项	425,385.11	246,048.64
合同负债	396,774,957.38	359,042,707.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9,689,333.93	62,739,907.60
应交税费	22,494,058.03	21,027,478.95
其他应付款	110,392,978.38	117,262,406.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096,776.15	61,069,906.15
其他流动负债	39,538,005.53	36,472,495.12
流动负债合计	1,528,199,708.41	1,510,033,125.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2,306,010.49	11,903,576.0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5,911,632.57	69,587,675.9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7,743,351.48	61,825,577.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374.84	175,576.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268,931.50	24,091,397.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385,300.88	167,583,802.57
负债合计	1,728,585,009.29	1,677,616,928.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1,441,420.71	461,441,420.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511,998.65	962,222.69
盈余公积	107,138,638.46	107,138,638.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3,013,836.09	164,452,621.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54,105,893.91	1,134,994,903.3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54,105,893.91	1,134,994,903.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82,690,903.20	2,812,611,831.40

公司负责人：朱立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秀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鲁友强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2,079,056,978.87	2,145,554,654.06
其中：营业收入	2,079,056,978.87	2,145,554,654.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26,311,839.99	2,088,537,776.90
其中：营业成本	1,529,282,377.69	1,524,318,129.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946,361.40	17,363,942.45
销售费用	352,775,711.88	407,079,421.96
管理费用	86,682,774.11	92,028,837.20
研发费用	36,653,806.16	41,028,437.19
财务费用	3,970,808.75	6,719,008.33
其中：利息费用	7,207,272.43	10,700,889.18
利息收入	3,311,192.28	4,456,999.60
加：其他收益	13,029,417.24	17,988,728.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5,102.52	−1,202,295.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70,860.31	−2,075,118.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9,421.80	−2,123,070.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49,374.57	−7,698,684.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799,796.92	61,906,436.49
加：营业外收入	568,273.00	5,496,555.33
减：营业外支出	3,592,186.91	5,387,945.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775,883.01	62,015,046.22
减：所得税费用	14,976,668.41	15,607,305.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99,214.60	46,407,740.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99,214.60	46,407,740.4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99,214.60	46,407,740.4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799,214.60	46,407,740.4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799,214.60	46,407,740.4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朱立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秀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鲁友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7,232,875.89	2,446,344,446.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83,253.75	64,606,97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1,616,129.64	2,510,951,418.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0,271,578.13	1,439,492,835.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0,627,841.54	371,954,912.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713,219.61	112,628,258.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489,920.32	236,437,891.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9,102,559.60	2,160,513,89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513,570.04	350,437,520.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9,919.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85,559.00	1,116,148.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9,395,478.12	1,116,148.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244,700.08	56,565,146.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5,244,700.08	56,565,146.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849,221.96	−55,448,998.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4,282,937.82	402,627,758.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50,000.00	49,561,766.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832,937.82	452,189,524.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8,491,446.69	444,938,422.3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71,059.17	24,995,622.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720,077.87	98,645,775.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682,583.73	568,579,819.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0,354.09	−116,390,295.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5.54	276.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85,473.37	178,598,503.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673,359.93	174,157,942.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487,886.56	352,756,446.31

公司负责人：朱立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秀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鲁友强

（三）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5179　　证券简称：一鸣食品　　公告编号：2026-039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四号——零售》（2022年修订）相关要求，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6年第三季度门店变动情况及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门店变动情况

地区	门店性质	期初门店		新开门店		闭店		期末门店	
		门店数量（家）	建筑面积（㎡）	门店数量（家）	建筑面积（㎡）	门店数量（家）	建筑面积（㎡）	门店数量（家）	建筑面积（㎡）
华东地区	直营	444	21,409.81	18	1,203.20	55	2,519.93	407	20,093.08
华东地区	加盟	1,565	68,445.50	236	9,614.92	335	14,667.49	1,466	63,392.93
华中地区	加盟	−	−	4	230.70	−	−	4	230.70
合并		2,009	89,855.3	258	11,048.82	390	17,187.42	1,877	83,716.71

二、报告期内已签约待开业门店情况

地区	经营业态	加盟门店				直营门店			
		门店家数	门店来源	建筑面积（㎡）	预计开业时间	门店家数	门店来源	建筑面积（㎡）	预计开业时间
华东地区	零售	21	租赁	779	2026年第四季度	2	租赁	60	2026年第四季度

三、报告期末主要经营数据

（一）按经营业态分类的情况

分业态	主营业务收入（元）	销售额同比增减（%）	毛利率（%）	毛利率同比增减（%）
加盟门店	664,810,228.03	−3.08	19.84	减少2.24个百分点
直营门店	312,580,799.32	−20.42	53.37	减少0.76个百分点
直销渠道	553,943,098.09	21.77	16.32	减少2.59个百分点
经销渠道	250,433,382.78	−12.93	17.64	减少3.26个百分点
线上渠道	118,145,191.73	13.63	50.64	增加4.80个百分点
合计	1,899,912,699.94	−1.32	25.95	减少3.03个百分点

（二）按地区分类的情况

分类	主营业务收入	销售额同比增减（%）	毛利率（%）	毛利率同比增减
华东地区	1,780,656,780.83	−2.23	24.33	减少3.68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1,110,727.38	−	3.03	−
线上销售	118,145,191.73	13.63	50.64	增加4.80个百分点
汇总	1,899,912,699.94	−1.32	25.95	减少3.03个百分点

特此公告。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6-043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269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0/20	－	2026/10/21	2026/10/21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5月25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制定实施，并经公司2026年8月27日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6年半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294,595,565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69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1,724,620.7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0/20	－	2026/10/21	2026/10/21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现金股息由公司直接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暂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269元。

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421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3）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该现金红利将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421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所得税自行申报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0269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57507166。

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10-15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6-058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0月1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沈阳市浑南区飞云路18甲-1号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28
普通股股东人数	4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15,379,15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15,379,1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7.841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7.841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广文先生因公出差，经过半数董事推举，本次股东会由董事梁倩倩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董事会秘书郎羽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收购日扬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5,365,155	99.9878	6,235	0.0054	7,761	0.0068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无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亚东、姚阳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1399　　证券简称：国机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6-029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柬埔寨上达岱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相关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推进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与运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持续加大海外市场开拓力度，所属企业中国重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重机”）积极推进对柬埔寨达岱河流域的梯级开发，拟在柬埔寨以BOT模式投资建设上达岱抽水蓄能电站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经中国重机与柬埔寨方面就本项目多轮谈判，并经柬埔寨政府内阁讨论通过。2025年2月21日，中国重机与柬埔寨方面正式签署本项目执行协议（IA）、抽水蓄能协议（PSHA）和土地租赁协议（LA）。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2）。

2025年3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国重机联合二重装备投资实施柬埔寨上达岱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的议案》，本项目工程静态投资8.38亿美元，总投资9.96亿美元。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5）。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公司本项目已取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及商务部出具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同时公司已完成本次投资项目涉及境外的主要审批手续。

三、风险提示

1. 本项目涉及金额较大，存在因其他方原因而导致本合同不能正常履行的风险，存在项目建设内容变更及违约的风险。

2. 本项目履约期限较长，目前尚未确定项目具体开工建设时间，项目存在建设期风险因素，在协议履行过程中，亦存在投资目的国法律法规的变化而影响协议未来履行的风险，以及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

3.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有针对性的防范措施，争取项目顺利推进。

公司也将根据本项目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1377　　证券简称：兴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03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6年10月14日发行完毕，现将有关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26兴业证券CP003	短期融资券代码	072610198
发行日	2026年10月13日	起息日	2026年10月14日
兑付日	2027年7月21日	期限	280天
计划发行总额	3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30亿元
发行价格	100元/张	票面利率	1.49%

本期发行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上刊登。

特此公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2026-057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仲裁案件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仲裁）阶段：执行阶段。大连御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御锦”）申请撤销仲裁裁决一案已于2026年9月审查终结，其申请不予执行仲裁裁决一案已于近日审查终结并作出裁定。

●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撤销仲裁裁决、不予执行仲裁裁决被申请人。

● 涉案的金额：剩余股份转让价款人民币3,639,089,070.93元及相关违约金、律师费、仲裁费等其他费用。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影响：本次大连御锦申请不予执行仲裁裁决一案已审查终结，法院裁定驳回大连御锦的不予执行仲裁裁决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连御锦申请撤销仲裁裁决及不予执行仲裁裁决申请均被法院裁定驳回，但本次案件执行回款金额尚存在不确定性，暂时无法确定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案件基本情况

就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的上国仲（2024）第3170号仲裁裁决书，大连御锦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仲裁裁决和不予执行仲裁裁决，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上述申请并送达听证通知〔案号：（2026）沪01民特757号、（2026）沪01执异136号〕。其中大连御锦申请撤销仲裁裁决一案已于2026年9月审查终结，法院裁定驳回大连御锦的撤销仲裁裁决申请，该裁定为终审裁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仲裁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2026-055）。

二、案件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26）沪01执异136号执行裁定书，就大连御锦请求不予执行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的上国仲（2024）第3170号裁决一案，裁定如下：

驳回申请人大连御锦贸易有限公司不予执行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的上国仲（2024）第3170号仲裁裁决的申请。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连御锦就上国仲（2024）第3170号仲裁裁决提出的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不予执行仲裁裁决申请均已被驳回。但本次案件执行回款金额尚存在不确定性，暂时无法确定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进展，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4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步披露控股子公司格拉默 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Grammer Aktiengesellschaft（以下简称“格拉默”）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数据为格拉默初步核算，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准确的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格拉默于德国时间2026年10月14日披露了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初步数据的公告，本公司将格拉默公告内容同步披露如下：

一、格拉默预计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情况

根据初步数据，格拉默2026年第三季度盈利表现低于去年同期水平，亦不及预期。集团营收为4.734亿欧元（2025年第三季度：4.332亿欧元），经营性息税前利润为1,140万欧元（2025年第三季度：1,430万欧元）。经营性息税前利润已剔除约60万欧元的负面汇率影响及合计310万欧元的特殊事项影响。特殊事项影响中包含750万欧元工厂重组措施相关支出，部分被440万欧元的准备金冲回所抵消。

集团层面，第三季度盈利同比下滑，主要受伊朗冲突以及美国-墨西哥特别关税影响。此外，美洲区新项目于7月启动量产之后，项目启动成本高于预期，也对该地区盈利水平造成冲击。

2026年前九个月，格拉默实现总营收14.347亿欧元（2025年1-9月：13.869亿欧元）；经营性息税前利润为5,320万欧元（2025年1-9月：4,990万欧元）。

鉴于美洲区新项目启动成本高于预期以及伊朗冲突对集团经营业绩的影响，格拉默执行董事会已将全年经营性息税前利润预期由约8000万欧元调整为约7000万欧元。格拉默执行董事会维持2026年营收约19亿欧元的预期。

二、对公司的影响

从2025年财务数据来看，格拉默营业收入占公司集团收入60%以上，格拉默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对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业绩有重大影响。

公司集团财务报告按照经营分部，分为格拉默分部和继峰分部。格拉默预计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性息税前利润同比下降，盈利表现低于去年同期水平，公司格拉默分部盈利情况预计同比下降。公司预计继峰分部2026年第三季度净利润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鉴于公司合并报表尚在编制过程中，公司暂无法判断2026年第三季度净利润同比变化情况。

三、风险提示

格拉默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数据为格拉默初步核算，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准确的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300434　　证券简称：金石亚药　　公告编号：2026-033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情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2,807.16~15,812.19	盈利：9,676.59
	比上年同期增长：32.35%~63.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1,571.79~14,576.82	盈利：7,901.15
	比上年同期增长：46.46%~84.49%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就本期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相比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态势平稳，营业收入稳中有增，盈利水平有所提升。公司一方面积极拓展市场，稳住核心业务；另一方面推进精细化运营，落实降本增效，持续改善管理及生产流程。通过优化配置市场及各类资源投放，提升资源配置效率，本期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营业收入的小幅增长，叠加内部管理优化带来的费用改善，共同推动本期经营业绩实现增长。

2、报告期内，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1,235.37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6年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董事会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0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东、董事长刘晓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722,7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5%。刘晓春先生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量为1,000,000股，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完成后，刘晓春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4,710,000股，占其直接所持股份的54.00%，占公司总股本的2.68%。

公司近日接到股东、董事长刘晓春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刘晓春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1,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1.4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7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10月13日
股东持股数量(股)	8,722,736
股东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4.9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4,71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4.00
剩余被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68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晓春先生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部分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部分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刘晓春	8,722,736	4.95	5,710,000	4,710,000	54.00	2.68	0	0	0	0

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质押情况外，刘晓春已于2026年10月14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1,380,000股公司股票的质押登记手续，预计将于2026年10月15日收到证券质押登记证明文件，公司将在收到证券质押登记证明文件后及时披露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5日